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分科教學研究會會議議程

一、開會時間：請各科於 11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一)前自行擇日召開。

二、教學研究會開會地點暨工作分配表：（※會議記錄依各科輪值表而定。）

科別/領域	召集人兼主席	記錄	備註
國語文	楊秀慧	林玉薇	※請各科召集人於開會的時間以及地點確定後，致電通知教務處張雅婷小姐(分機 1210)或在科召群組上告知相關資訊，以利登錄研習課程。
英語文	楊宇婷	吳思婷	
數學	葉仁專	梁哲銘	
自然領域	馮聖傑	洪忻燕	
社會領域	曾詠悌	陳正儒	
商業經營科	鍾和興	顏春蘭	
國際貿易科	黃品茲	章淑枝	
資料處理科	徐麗娟	楊游勳	
藝能領域	戴佑宏	計弘真	
全民國防教育	劉砒君	劉砒君	

三、宣導事項：

1. 各科如有討論事項或臨時動議請務必投票表決並填寫票數及決議結果。
2. 此次會議所有相關資料及空白表格，請至：校網/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學組/教務會議、分科教學研究會議及相關表格/112-1 第 1 次分科教學研究會議議程及相關附件處下載。

【教學組】

1. 因本土語文師資不易找尋，請各科未來配課時請協助降低有符合本土語文授課資格老師的授課節數，未來代理有剩餘員額將以有協助本土語課程科別為優先考量。
2. 擬申請調課的老師，請於 **112/8/31(四)中午前**，將「教師申請調課表」交回教學組，並於 **112/9/4(一)**開始依新課表上課，輔導課於 **9/11(一)第 3 週**開始上課。請同仁特別注意，各科不排課時間、已來函個別教師不排課時間奉核或已上簽申請不排課時間奉核者，其不排課時間將無法配合調課。
3. 112-1 第八節輔導課於開學後調查學生參加意願，而輔導課費用已併入學雜費繳費單內，俟學生繳費後才能支付授課教師輔導課鐘點費。

4. 教學組發出之調代課單，以「E-mail」方式通知老師；以「紙本」通知班級。請老師確認所登記之 E-mail address 可正常收發信件；如有疑義，請與教學組(分機 1210)聯繫。
5. 請同仁參加研習回校後，於 15 日內填寫研習報告表，交至教學組核章。
6. 本學期依市府教育局來函辦理各科共同時間不排課。請各科辦理研習時使用各科共同時間；期中、期末考時段請留予跨科、跨處室相關會議及研習。
7. 105 學年度起，各學科校內及開放校外公開授觀課已成為教育部規定必須辦理之項目。108 學年度全校教師至少須在學校公開授觀課一次；請各科科召協助宣導本學期預計辦理公開授觀課之教師務必於 **112 年 9 月 28 日(四)**前規劃授觀課時間，並且填寫「課前說明紀錄表」表單。
公開授觀課後，再請各科科召協助提醒「觀課教師」及早填寫「觀察中與觀察後—教學觀察紀錄表」表單，並在表單上傳觀課班級的照片。

連結如下：<http://gg.gg/163cft>



【註冊組】

1. 依教育局來文，學校辦理學生學業成績評量時，任課教師應告知學生日常成績評量方式及計算比例，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2. 依〈本校教師登錄及更正成績要點〉，各科目各項成績於成績檢核日結束後，均不得再更改。如有特殊原因，由任課教師至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成績更正申請表」，經教務主任、校長核定後始得更正成績。亦請任課老師協助提醒學生於各項成績輸入截止日後 3 日內檢核確認個人成績。

	教師成績繳交/輸入截止日	學生成績檢核日
期中考成績	期中考結束翌日起 10 日內(含假日)	成績繳交期限日後 3 日內
期末考/日常/ 學期成績	期末考結束翌日起 3 個工作日內	成績繳交期限日後 3 日內
補考成績	補考結束翌日起 3 個工作日內	補考成績公告日起 3 日內
重補修成績	重補修結束翌日起 3 個工作日內	成績繳交期限日後 3 日內

3.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於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告：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制度調整說明
 - (1) 甄選第一階段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篩選取消「總級分」篩選項目，並以「大倍率篩選共同科目、小倍率篩選專業科目」為原則
 - (2) 甄選二階統測成績採計專業科目總權重大於共同科目總權重，至多 4 科
 - (3) 甄選第二階段必採「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成績

占比規範至少 10%以上，並修正採計件數至多 3 件

- (4) 技優甄審、四技申請：考量甄選人學件數調降，亦同步調整「課程學習成果」調降採計件數上限由 6 件下修為至多 3 件，以維持一致性，避免學生混淆

4.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期程提醒：

- (1)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及送出認證截止日期：開學 2/16 週五（暫訂）
(2) 課程學習成果任課教師認證截止日期：開學後一週 2/23 週五（暫訂）

【課務組】

1. 重補修課程仍在進行中，教師授課鐘點費將於全部課程結束後發放。
2. 全校一、二年級週五第 6、7 節彈性學習時間之上課日期如下：

9/8、9/15、10/6、10/27、11/17、11/24、12/8、1/12

PS：更詳細的日程安排請參閱訓育組公告之班週會一覽表。

3. 商經科、國貿科、資處科二、三年級之多元選修，為一學年共 4 學分之課程，綜高二、三年級之多元選修，為一學期 2 學分之課程，請相關任課老師務必於**第一節上課**，**針對課程做相關介紹**，並**清楚說明成績計算方式與課程所需繳交之報告或作品**。因多元選修為有學分之課程，相關課程作品請提醒學生於學校規定期限內上傳學習歷程系統之「課程學習成果」。

PS：多元選修課程為有學分之課程，若當學期任課老師有當掉學生，該科目之補考方式比照專題製作，會請學生找任課老師補考。

4. 綜高校訂必修課程歡迎有興趣的老師共同參與課程共備，欲參加「潤仔壠學社群」請洽**鄭雁云老師**，欲參加「簡報製作與口語表達社群」請洽**張心瑜老師**。
5. 112 學年度定期評量考試，不再收回試題卷，若各科要辦理實體補考，將請命題老師在出補考試題時，勿修改原卷出題，須全部重新命題。
6. 113 學年度起，技高、綜高星期五下午彈性學習要改為全學期授課，各科於彈性學習時間開設之課程，請參閱附件 1，請各科盤點課程是否要保留？若欲保留之課程，請於 9/15(五)之前將該課程之教學大綱上傳至雲端連結：

<https://reurl.cc/eDN9Xj>。

PS：雲端連結內有空白教學大綱表格，也有參考範本。

【實研組】

1. 課程諮詢師遴選：請各科預先推派**尚未具課諮師資格之教師**參加「課諮教師培訓研習」，各科預定推派人數如下：國文、數學、自然、社會、藝能、資處各一名，英文、商科及特教各 2 名。
2. 由於課諮教師課程持續滾動式修正，致使早期培訓合格之課程諮詢教師專業訊息有所落差。本學年起除薦派尚未具課諮資格教師進行培訓外，各校須薦派 **107-109 年已取得課程諮詢教師**參加增能課程。112-1 預計由王奕甯老師(綜高)及張嘉蘭組長(技高)參加。往後如有相關增能研習，再請各科協助薦派合格課諮教師參加。

3. 綜高一年級彈性學習探索課程：第一次校外參訪活動訂於 **9/27(三)**，請任教綜高一年級之教師留意課程回補之事宜，感謝老師們的體諒與協助。
4. 各科若想辦理科內相關增能研習需要講師鐘點費，可向實研組詢問&申請。

四、討論題綱：

【教學組】

1. 請各科填妥「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進度負責教師名單總表」和「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科單元教學進度表」。
2. 來文指示：請各科討論及檢視課程中融入家庭教育的部分，如附件。完成後請交予輔導室。
3. 若各科有懷孕教師，請討論產假代課老師事宜。
4. 請各科討論本學期增能培力規劃。例如：本學期預計辦理研習主題、項目；科內教師參加校外研習活動心得分享等。請安排 6-8 週(含 3 次教學研究會)，並且將規劃表交給教學組珮淳組長。

【註冊組】

1. 請各科填妥「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科目學業成績計算比率表」

【課務組】

1. 請各科教師在填寫「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命題總表」時務必清楚標示各科目為共同考或分開考？是否在每次段考都要列入考程？補考方式為何？此外，如果同一考科每次段考皆為同一位老師命題，請註明審題老師。
2. 請各科重新確認各科目（非筆試科）的給分方式，以免新進教師或部分教師不清楚。
3. 若有需調整 113、112、111 學年度的課程計畫，請於此次教學研究會提出，敘明調整原因並記錄於會議紀錄上，將由課務組彙整後，提送課發會審議。
PS：課程計畫只能調整尚未實施的學期別。

【實研組】

1. 請各科被推派課諮師培訓之人選填寫「112 學年度課程諮詢培訓教師遴選推薦表」，於第一次各科教學研究會後，填妥交回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

五、備註：

1. 請召集人於會前協調會議相關事宜，並請列席教師準時出席。在確定教學研究會開會時間、地點後，請儘早告知教學組，以利彙整相關資料。

以下表單請分別繳交至業務單位：

工作項目	收件人	期限
①分科教學研究會議研習申請表	教學組	會議三天前
②簽到表及訂購便當發票或收據 (統編：87814088、便當金額 100 元)	教學組	會議結束後
③會議紀錄	教學組	9/12(二)前
④112-1 教學進度負責教師名單總表		
⑤教學進度表		
⑥家庭教育融入課程調查表	輔導室	
⑦112-1 各科命題總表	課務組	
⑧112 學年度課程諮詢培訓教師遴選推薦表	實研組	9/13(三)前
⑨112-1 各科目學業成績計算比率表	註冊組	